

南通市海门区行政审批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，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深入落实党中央国务院、省委省政府和区委区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系列部署，不断深入开展行政审批制度改革，规范政务服务行为，推进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，努力打造行为规范、运转协调、公正透明、廉洁高效的管理运行体系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34	减 2	45057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
政府集中采购	1	242800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25						25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				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2					2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6					6	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					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				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		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2					2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				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2					2
	（四）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8					8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5					5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				
	（五）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				
		2. 重复申请						
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								

	物								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						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						
	(六) 其他处理								
	(七) 总计						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				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
				0										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年，我局在政务公开工作在推动落实方面取得了明显成绩，但仍存在着一些问题和不足，主要表现在：政府信息公开的体制机制仍需进一步完善，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有待提高，公开的形式还不够丰富，公开的格式还不够完全统一，上述问题有待于今后的工作中进行协调，并加以改进。

2021年，我局将严格按照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不断完善信息公开内容，及时主动向社会公开可以公开的信息，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综合素质，提升业务水平，确保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。完善和规范政务公开行为，采取多种形式、多渠道进行政务公开，进一步拓展

覆盖面，进一步加大网上公开力度，接受全社会的监督，把政务公开办成一个群众满意的民心工程。

南通市海门区行政审批局

2021年1月11日